
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
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
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《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，优化公司负债结构和期限，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。控股股东收取实际担保金额 0.1%担保费，不高于市场同期担保费率水平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该事项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。

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1 年 3 月 10 日